

2009年一、二级注册结构资格考试合格标准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645/2021\\_2022\\_2009\\_E5\\_B9\\_B4\\_E4\\_B8\\_80\\_c58\\_645333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5/2021_2022_2009_E5_B9_B4_E4_B8_80_c58_645333.htm)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办公厅文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 人社厅发〔2009〕141号 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(人事、劳动保障)厅(局)、住房城乡建设厅(建委、规委)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人事局、劳动保障局、建设局：根据2009年度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资格考试数据统计分析，现将合格标准及有关问题通知如下：一，基础考试注册工程师各专业的基础考试合格标准均为132分(试卷满分均为240分)。二，专业考试(一)一级，二级注册结构工程师专业考试合格标准均为48分(试卷满分均为80分)。(二)注册工程师各专业(除一级，二级注册结构工程师)的专业考试合格标准见下表：三、请各地按上述合格标准对考试人员成绩进行复核，确认无误后，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人事考试中心核对相关数据，并按附件要求逐项填写，于2009年12月15日前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司、住房城乡建设部执业资格注册中心备案，备案数据作为发放资格证书的依据。四、请按照文件精神，及时向社会公布考试合格标准，并抓紧做好资格证书发放及考试后期的各项工作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 二〇〇九年十二月七日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

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